

111-1 飛鷹生專業證照助學獎勵方案

一、計畫緣起：

為鼓勵本校經濟不利學生提升專業能力取得各學院認可之專業證照，教學發展中心推出專業證照自學計畫，透過夥伴或老師指導有計畫的學習及自我反饋，順利考取專業證照，以增強未來競爭力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(合稱飛鷹生)

1.低收入戶學生。2.中低收入戶學生。3.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。4.符合申請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之學生。5.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6.原住民籍學生。7.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8.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。

三、申請及實施說明：

執行期間	於 111/08/01 ~ 12/31 進行考試之證照檢定考試，證照數量不限。
考照說明	1.各類證照檢定考試皆可向教發中心提出申請，包括資訊應用概論課程搭配考取的 ICDL 認證等考試。 2.若申請 ICDL 基礎認證，務必同時報考兩科以上(如:WORD+EXCEL、PPT+WORD) 3.惟以下情況請另洽相關單位申請： ◎若為【資訊學院】及【財工系】之學生，請逕洽該單位提供之證照方案。 ◎欲考取【英文類】語言檢定之學生，請逕洽【外語教學中心】提供之語言檢定方案。
實施說明	◎執行方案的學習成效報告應含學習諮詢紀錄，故請同時申請教發中心<u>學生學習社群-基礎/專業課程學習類(目標訂定-專業證照考照)</u>或有<u>教師/助教指導</u>亦可。 ◎按欲報考之證照進行自我學習，並於報告書繳交期限內繳回<u>學習成效報告書電子檔</u>(內容請參考學習成效報告書空白檔案)。 ◎學習成效報告書繳交期限： 1.考照結果公告後 1 個月內繳交。 2.若教發中心訂定的繳交截止日尚未取得考照最終結果者，仍需先繳交學習成效報告書，報告書內的<u>考試結果證明</u>可取得後，將掃描檔插入報告書再補交。 例：1.證照於 9/03 公告結果，報告書請於 10/02 前繳交。 2.證照於 12/08 之後公告結果，教發中心假設訂定 112/01/06 為截止日，請於 01/06 前繳交，<u>考照結果證明</u>於成績公告後再併入報告書將電子檔完整寄至信箱。 ◎繳交電子檔請寄至指定信箱：pu10170flylicense@gmail.com ◎檔名務必遵照指定格式：姓名-學號-系級-專業證照-學習成效報告書

經費補助	◎按規定執行之飛鷹生，相關獎助經費如下： 依<u>當年度所屬學院專業證照分級表</u>之級別核發，繳交<u>學習成效報告書</u>審核通過可獲得助學金，考取證照再領取獎勵金。 <table><tr><td>證照級別</td><td>A 級</td><td>B 級</td><td>C 級</td></tr><tr><td>助學金</td><td>5,000 元</td><td>4,000 元</td><td>3,000 元</td></tr><tr><td>獎勵金</td><td>5,000 元</td><td>4,000 元</td><td>3,000 元</td></tr></table> ◎各學院<u>專業證照分級表</u>查詢：請至【教學發展中心網站→學生學習→自主學習→專業證照獎勵】 ◎若考取的證照【未列入】所屬學院<u>專業證照分級表</u>內者，將由教發中心統一進行考量分級 ◎實際補助金額將視當年度經費及申請人數多寡調整	證照級別	A 級	B 級	C 級	助學金	5,000 元	4,000 元	3,000 元	獎勵金	5,000 元	4,000 元	3,000 元
證照級別	A 級	B 級	C 級										
助學金	5,000 元	4,000 元	3,000 元										
獎勵金	5,000 元	4,000 元	3,000 元										
申請方式	◎請至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表：https://forms.gle/DRuEa8Vhi8dRnPsL7 即日起至 111/11/30(三)中午 12:00 截止。(視當年度經費及申請人數比例提前截止) ◎若本年度已有證照檢定考試之規劃，建議儘早於申請期限內提出申請。												
審查結果	於上述申請期限內採隨到隨審(非特定日期統一審查)，收到審核通知者可開始執行方案；填表後逾 10 天仍未收到審核結果者，請寄信至方案信箱確認。												

※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調整、方案解釋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公告於教發中心網頁及飛鷹生 line 社群，恕不另行通知！

※請於方案申請前進行評估，如有任何疑問可洽詢教發中心承辦人劉玲娟 (分機：11139 / 文興樓 4 樓 410 室)